公司代码:600050　　公司简称:中国联通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 www.chinaunicom-a.com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本公司通过中国联通(BVI)有限公司持有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通红筹公司”)的股权,按本公司章程规定,应将自联通红筹公司分红所得现金在扣除公司日常现金开支、税费及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提取的各项公积金后,以现金方式全额分配给股东。

联通红筹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19日提议派发2025年度末期股利,每股派发股利0.1329元。如获联通红筹公司周年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预计将收到按持股比例计算的股利约17.87亿元。依照公司章程,在收到此等股利后,扣除本公司日常开支和税费约0.14亿元,减去预提2026年度法定公积金约1.77亿元,加上2025年末本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0.47亿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约16.43亿元。

据此,董事会建议,本公司对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册的股份,每10股拟派发末期现金股利0.523元(含税),共计拟向本公司股东派发约16.35亿元(含税)的末期股利,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将用于以后年度的利润分配。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利在内,全年每10股拟派发现金股利1.635元(含税),共计拟向本公司股东派发约51.12亿元(含税)股利。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发生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联通	60005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凌升	邵晓旭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1号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1号
电话	010-66259179	010-66259179
传真	010-66259544	010-66259544
电子信箱	dongmi@chinaunicom.cn	ir@chinauni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连接业务稳步发展,一是全力以赴稳经营促发展,在统筹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上取得积极进展。连接用户规模持续增加,移宽用户规模创历史新高,移网出账用户规模超3.57亿户,累计净增1332万户,宽带网上用户规模超1.29亿户,累计净增761万户。二是以宽带突破牵引融合发展,筑牢可持续发展基础。通过“宽带扩规模,融合加要素,融合促发展,融合提价值”的实施路径,实施精准策略调控,用户质态持续向好,用户结构不断调优,融合渗透率提高至78.3%,手机、宽带新发展用户价值好于去年。三是以产品创新切入家庭融合,打造收入增长第二曲线。积极把握人工智能发展机会,深化“AI+产品创新”,强化多应用集成、多场景融合,加快智慧家庭产品云化和智能化迭代,聚焦智家核心入口和控制中枢,深度定制“智家通道”等多类终端产品,联通云盘、联通超清、联通看家、云智手机/电脑等云智产品加速发展,云智产品服务用户规模超3亿户,逐步形成收入增长新动能。加速“端网云智安”融合,物联网业务持续突破。物联网连接数达到7.2亿,新增9833万;新能源汽车市场拓展成效明显,新增联网份额超过65%。

算力业务规模增长。一是建设智算集群。加强“东数西算”枢纽节点和绿色算电示范省的资源布局,标准机架规模超过110万架,建成7个百兆瓦级AIDC园区,智算规模达到45 EFLOPS。加快新“八纵八横”骨干光缆网建设,实现算力枢纽节点互联互通,服务区域协调发展。二是升级联通云。加快向AI云演进,深化超大规模智能云原生实践,提升统一编排调度能力,构建“应用+模型+资源”的算力经营新模式,支撑180多个省市级政务云建设,赋能近40万企业客户数智转型,树立“AI智选联通云”品牌形象。三是开放数智平台。建设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推出“万象”数据工程平台、“元景”MaaS平台、“万悟”智能体平台,提供140多种业界主流模型,积累超过400TB高质量数据集,汇聚万余名开发者,助力广大客户快速构建智能体应用。

客户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一是深化便捷服务,传递“联通温度”。落实工信部“让信息通信发展成果更多、更好惠及全体人民”的要求,落地赋心服务“十件实事”,开展“明白办、放心用”等活动,提升服务水平。10010热线开展温情服务活动,优化流程精准服务,完成“全国两会”“亚冬会”等专席重保,为银龄、双拥等群体提供专属服务。营业厅全面深化服务转型,提高办理效率,缩短等待时长,构建智慧服务新生态,开展适老、反诈等服务。中国联通APP持续拓展服务场景,强化资费透明展示与服务引导,月活用户突破1.1亿,提升政企客户感知,赋能数字化转型,服务新型工业化,5G工厂超过9千家,5G专网项目收入123亿,同比增长51%。赋能数字政府,迭代经济运行平台,有效助力20多个部委和20多个省市观经济科学决策。二是创新智能服务,塑造“联通智慧”。推出通通客服智能体,提供多模态交互的177个服务场景,推动服务从“标准化应答”向“个性化对话”升级,实现信息查询更直观、业务办理更便捷、问题解决更快速。

安全业务能力持续夯实。一是增强安全能力。建立AI全栈安全防护体系,全国首家通过国家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模型(DSMM)最高等级评价,数据安全管理能力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二是构建安全生态。依托“墨攻”安全运营服务平台,实施200余个安全项目;“安全答”作为国内首个网络安全产业链产品供需对接平台,服务客户超过2万家。

网络连接能力持续提升。一是深化共建共享,5G中频基站超154万站,低频可用基站超过100万,重点场景深度覆盖明显改善。二是宽带覆盖持续完善,宽带端口超2亿个,总体城市住宅覆盖率超96%,10GPON占比提升4.5pp达96%,14省20地市完成宽带核心网(BNC)初步布局,网络架构先进,业务融合创新能力显著增强。三是智算新基建一体化布局初步形成。AIDC适智换新,标准机架规模超110万架,建成7个百兆瓦级AIDC园区,机柜利用率超72%,智算规模达到45 EFLOPS。加快新“八纵八横”骨干光缆网建设,新增超过9,000公里,实现算力枢纽节点互联互通,服务区域协调发展。

升级联通云。加快向AI云演进,深化超大规模智能云原生实践,提升统一编排调度能力,构建“应用+模型+资源”的算力经营新模式,支撑180多个省市级政务云建设,赋能近40万企业客户数智转型,树立“AI智选联通云”品牌形象,联通云收入同比增长5.2%。

开放数智平台,建设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推出“万象”数据工程平台、“元景”MaaS平台、“万悟”智能体平台,积累超过400TB高质量数据集,提供140多种业界主流模型,汇聚万余名开发者,助力广大客户快速构建智能体应用。

本来,我们将以“算力”为核,适度超前建设算力基础设施,强化算力服务平台的一体化运营,用新算法、新技术推动云网边端融合发展,让算力像水、像电一样随取即用,打造新质生产力的核心引擎。

让“服务”更近更细

“服务”拓展公司规模价值,是收入增长的“加速器”。我们突出应用导向,依托集约化的产品研发能力和本地化的交付运营队伍,推进5G、AI等数字技术融合创新,打造差异化产品和高质量服务,提升客户感知,增强品牌影响力与行业引领力。

助力数字消费。丰富云智产品,服务3亿多用户,收入同比增长超过11%。推进eSIM应用创新,惠及近300万用户。打造家庭智能中枢“智家通道”,提供数智生活新体验。推出客服智能体,智能服务占比超过85%。

服务新型工业化。升级“5G+工业互联网”产品体系,格物工业互联网平台连续入选国家A级双跨平台,支持上万台具身智能机器人的统一管理和协同作业。加强车联网一体化运营,服务超过9,500万车辆,助力新能源汽车出海。

赋能数字政府。迭代经济运行平台、智能热线AICC、“基层通”智慧治理平台等重点产品,助力政府经济调节、政务服务、基层治理水平提升。

加快国际化发展。提升亚太、亚美、亚非欧等主干通道能力,推动智慧家庭产品走向国际,落地东盟智能制造、中东智能仓储、非洲智慧矿山、欧洲智慧港口等标杆项目,助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

重塑品牌体系。彰显企业品牌“中国联通”“UniCom”的实力,增强客户品牌“联通智家”“联通沃派”“联通慧商”的认同,提升产品品牌“联通云”“联通元景”“联通云智”“联通格物”“联通墨攻”的价值。

未来,我们将以“服务”为本,针对场景化和个性化的客户需求,强化产品创新,深化智慧运营,做到精准找到需求、快速弄懂需求、高效满足需求,实现“一企一策”“一人一屏一权益”,当好走进千家万户、深入千行百业的服务“供给者”。

让“安全”更牢更强

“安全”彰显公司使命担当,是实现行稳致远的“护航器”。我们坚持底线思维、极限思维,维护国家安全,提升产业链韧性,确保公司稳健经营,始终做到胸怀“国之大者”,扛牢“企之所责”。

夯实技术内核。推进安全AI化和AI安全化,实现人工智能与数据安全的深度融合,首个且唯一通过国家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模型(DSMM)最高等级认证。

微活产品动能,构建以“墨攻”安全运营服务平台为核心的网络安全产品体系,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打造安全业务增长极。推出联通安全管家,服务2.1亿用户,守护用户通信安宁和财产安全。

繁荣产业生态。构建网络安全产业融通发展平台,联合300多家网络安全企业,形成央企引领、大中小企业协同的产业发展格局。

做好通信保障。圆满完成二十届四中全会、全国两会、抗战胜利80周年、哈尔滨亚冬会、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等重大通信保障任务,淬炼和彻显了领先的重保实力,擦亮了“央企楷模”的重保品牌。

本来,我们将以“安全”为盾,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守安全底线,筑牢安全防线,提升技术先进性和可靠性,将安全能力转化为客户可感知的安全价值,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坚持绿色发展,推动节能技术应用,单位流量能耗同比下降12.9%,数据中心PUE同比改善5%。投身公益服务,全年发送公益短信及应急信息超过500亿条;推进数字乡村建设,赋能农业产业升级,落地标杆项目超过2,500个。完善公司治理,董事会建设连续五年获最高等级评价,中央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获评A级,成为中国资本市场学会创始会员单位。

股东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在实现经营业绩稳健增长的同时,致力于和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红利。董事会建议派发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0523元(含税),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1112元(含税),2025年股息合计每股人民币0.1635元(含税),同比提升3.5%。

未来展望

“一阶一辟谓之变,往来不穷谓之通”。刚刚闭幕的全国两会,为信息通信业带来了重大发展机遇,让我们对公司“十五五”高质量发展充满信心!2026年,公司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把握“守正创新、行稳致远”发展主基调,聚焦“连接”“算力”“服务”“安全”核心赛道,走差异化道路,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为股东、客户和社会创造更大价值!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按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指扣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指扣非后每股经营现金流量

3自拟股金流是属于扣除资本开支的经营现金流,但它并非会计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并无统一定义,故未动可与其他公司的类似指标作比较。

4第为主券商A+计算股券收A+数据中心收入。算力业务总收入比=算力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

5用户总量=移动业能用户累计到达数+固网宽带用户累计到达数+国网本地电话用户累计到达数+物联网终端连接累计到达数+短网专线用户累计到达数。

6联通云收入口径为融合创新解决方案产生的云IDC、云管理、云平台、云服务、云基板、云互联、云安全等收入。

7建议派发的2025年末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6-017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末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23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本公司若发生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0.47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末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本公司通过中国联通(BVI)有限公司持有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通红筹公司”)的股权,按本公司章程规定,应将自联通红筹公司分红所得现金在扣除公司日常现金开支、税费及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提取的各项公积金后,以现金方式全额分配给股东。

联通红筹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19日提议派发2025年度末期股利,每股派发股利0.1329元。如获联通红筹公司周年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预计将收到按持股比例计算的股利约17.87亿元。依照公司章程,在收到此等股利后,扣除本公司日常开支和税费约0.14亿元,减去预提2026年度法定公积金约1.77亿元,加上2025年末本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0.47亿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约16.43亿元。

据此,董事会建议,本公司对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册股份,每10股拟派发末期现金股利0.523元(含税),共计拟向本公司股东派发约16.35亿元(含税)的末期股利,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将用于以后的利润分配。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利在内,全年每10股拟派发现金股利1.635元(含税),共计拟向本公司股东派发约51.12亿元(含税)股利。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发生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末期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和现金流状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6-018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日常关联交易中涉及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通运营公司”)与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的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其中联通运营公司与中国铁塔的日常关联交易尚待股东会审议。

● 该等日常关联交易是以效益最大化、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做的市场化选择,充分体现了专业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按照公开、公允、公正的原则进行交易,不损害交易双方的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及审议程序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3月1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对《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均一致表决通过。关联董事唐永博先生、卢山先生对相关事项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认为:关联交易协议是基于公司日常及一般业务往来并且按一般商业条款签订;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济行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会会议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相关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及一般业务往来并且按一般商业条款签订,决策程序合法,相关条款公平合理,交易价格符合市场准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在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中,联通运营公司与中国铁塔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收入金额预计不超过12亿元,支出金额预计不超过180亿元,其中新增使用权资产40亿元,费用性支出140亿元,上限超过公司截至2025年底经审计净资产的5%,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联通运营公司与腾讯科技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50亿元,其中收入不超过32亿元,支出不超过18亿元,上限超过公司截至2025年底经审计净资产的0.5%,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别	2025年度预计金额上限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注1
1	中国铁塔	费用化支出:铁塔相关资产租赁与维护、包干电费、租赁负债利息、以及站址资源、数据信息、能源等增值服务支出注2	140	115.97
		新增使用权资产(当年新增需求)注3	40	23.59
		收入类	10	6.23
		合计	190	145.79
2	腾讯科技	收入类	30	19.87
		支出类	20	10.36
		合计	50	30.23

注:1.公司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确定。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时,根据双方实际经营需求调整,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2.增值服务是指为开展政企业务向铁塔公司采购的站址资源服务及数据信息服务、能源服务等。下同。

3.该支出金额为按2019年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计算新增租单在未来5年租期的租金折现累计数。下同。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6年度预计金额上限
1	中国铁塔	费用化支出:铁塔相关资产租赁与维护、包干电费、租赁负债利息、以及站址资源、数据信息、能源等增值服务支出	140
		新增使用权资产(当年新增需求)	40
		收入类	12
		合计	192
2	腾讯科技	收入类	32
		支出类	18
		合计	5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中国铁塔

中国铁塔是大型通信铁塔基础设施服务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1784327 5N,主要从事通信铁塔建设、维护、运营服务业务,成立于2014年7月15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60,084.7102万元。中国铁塔法定代表人为张志勇,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东苑北街9号院北区14号楼-1至3层101。

中国铁塔为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788),联通运营公司持有中国铁塔3,634,583,682股股份,占中国铁塔总股本的20.65%。

2、腾讯科技

腾讯科技,成立于1998年11月11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61136T,是一家以互联网为基础的科技与文化公司,主要从事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00万元。腾讯科技法定代表人为马化腾,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35层。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中国铁塔

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董事唐永博先生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在中国铁塔担任非执行董事职务,公司高级副总裁苗守野先生在中国铁塔担任非执行董事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六章第三节的相关规定,中国铁塔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

2、腾讯科技

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董事卢山先生在腾讯科技担任董事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六章第三节的相关规定,腾讯科技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原则

(一)中国铁塔

1、主要内容

相关通信铁塔及相关资产、服务,采购站址资源服务及数据信息服务、能源服务等;向中国铁塔提供施工、设计、监理、代维、中介、供应链和培训服务及其他服务等;向中国铁塔提供房产租赁及相关物业服务,涉及办公楼、生产经营房屋及土地及其物业管理服务等。

2、定价原则

定价基准及收费准则由联通运营公司与中国铁塔按公平交易原则谈判后确定,同时将考虑通货膨胀、房地产市场及钢材价格出现大幅波动等重大变化影响,经双方约定或协商可对定价作出相应调整。

(二)腾讯科技

1、主要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联通运营公司向腾讯科技提供电信及相关增值服务,向腾讯科技购买权益类产品及合作开展一卡充充值业务,腾讯科技向联通运营公司提供微信支付渠道业务等。

2、定价原则

日常关联交易是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进行,按公平基准磋商厘定交易价格,并参考具体合同签署或交易执行时的市场价格,按正常商业条款以及不逊于从独立第三方取得的或向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进行。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以效益最大化、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做的市场化选择,充分体现了专业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允、公正的原则进行交易,不损害交易双方的利益。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6-019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担保额度:担保余额不超过35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涉及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成立于2016年6月17日,由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通集团”)和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通运营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联通集团持股9%,联通运营公司持股9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0万元。

财务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为更好地满足成员单位的金融业务需求,节约集团整体财务费用,由财务公司向联通运营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自董事会、股东会批准后生效,至2027年董事会、股东会批准新的非融资性担保议案后失效。有效期内任意时点担保余额不超35亿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担保人	类别	被担保人	担保总额度
财务公司	被担保人(法人口径)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联通运营公司及其子公司	30.00
财务公司	被担保人(法人口径)资产负债率超过70%	联通运营公司及其子公司	5.00
合计	–	–	35.00

(二)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对于财务公司开展的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对应新增担保额度,已经董事会审议,且已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和出席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根据《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的规定,对于财务公司开展的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对应新增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已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和出席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财务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决定为联通运营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事项,每笔担保不需再提交至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合并资产负债率	本次申请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申请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有反担保
财务公司	联通运营公司及其子公司	45.72%	350,000.00	2.08%	自董事会、股东会批准后生效,至2027年董事会、股东会批准新的非融资性担保议案后失效	否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唐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93 5P
成立时间	2000年4月
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1号
注册资本	22,539,208.432769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	65,728,993.97万元	65,899,037.38万元
	负债总额	30,053,983.61万元	32,204,264.39万元
	资产净额	35,675,010.37万元	33,694,772.99万元
	营业收入	38,511,519.03万元	38,303,252.70万元
	净利润	1,965,799.76万元	1,958,999.52万元

三、非融资性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财务公司在担保额度及期限内,根据运营公司及其子公司具体业务需求和实际经营情况,与被担保人签署担保协议,约定为其开具非融资类保函,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联通运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项目投标、合同履约等日常经营活动中对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等非融资性保函具有持续且稳定的需求,相较于商业银行,由财务公司提供相关非融资性担保能够更高效地满足成员单位业务开展需要,财务公司自2017年起持续为联通运营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服务,业务运作较为成熟,能够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成员单位提供及时、便捷的金融支持,继续开展该项业务,有利于提升集团内部金融服务效率,降低成员单位综合融资成本,节约集团整体财务费用。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3月1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业务的议案》,且已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和出席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其中关于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对应担保额度事项尚待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财务公司对联通运营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非融资性担保余额为164,281.97万元,占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0.97%,逾期担保累计数量0。公司对外担保总额0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0万元,占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0%,逾期担保累计数量0。

特此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6-02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2,994.37万股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2.48元/股和2.69元/股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21年12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

2、2021年12月31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提案,并就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3、2022年4月,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收到国资委出具的“关于中国联通实施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2]103号),原则同意中国联通实施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2022年7月15日至2022年8月2日期间,公司通过公司网站或各下属单位公告栏等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

5、2022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和授予名单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

6、2022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和授予名单相关事宜的议案》。

7、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公告了《关于监事会对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8、2022年10月13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司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9、2022年10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0、2022年10月28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2年11月16日,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工作登记完成,授予7,705名激励对象83,834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2年11月1日;授予价格为2.48元人民币/股。

12、2023年8月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3、2023年8月9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的议案》。

14、2023年10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5、2023年10月24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16、2023年11月3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时,公司公告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公告》,就回购注销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的事项通知债权人。

17、2024年3月11日,公司公告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将回购的股份进行注销。

18、2024年9月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该等议案。

19、2024年9月4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20、2024年9月27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时,公司公告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公告》,就回购注销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的事项通知债权人。

21、2024年11月11日,公司公告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暨上市的公告》,公告该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1月18日。2024年11月18日,公司完成对符合解锁条件的7,62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31,448.82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锁上市。

22、2025年3月13日,公司公告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将回购的股份进行注销。

23、2025年10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第三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前审议通过该议案。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一)根据证监会、国资委关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有关政策、《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以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截至2026年3月19日,1,43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业绩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未能全部解锁,以及3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辞退等原因,72名激励对象因退休、组织调转等原因,已不属于激励范围,公司对该等激励对象分别持有的2,048.95万股、259.44万股和685.98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价格的调整事由及结果

根据《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因个人业绩考核原因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市场价格的孰低值回购;激励对象在劳动合同期内主动提出辞职等原因不再属于激励范围等情形时,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市场价格的孰低值进行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因调动、死亡、退休等情况时,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加上回购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回购。因此,因个人业绩原因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2.48元/股;因离职、辞退等回购的激励对象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2.48元/股;因退休、组织调转等回购的激励对象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2.48元/股+0.07元/股*3年=2.69元/股。

(三)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为公司根据《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向激励对象授予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2,994.37万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958%。上述股份来源于2022年11月16日登记完成的本公司第二期授予限制性股票。

(四)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回购上述1,537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支付的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70.1万元。

三、预计